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

交运便字(2017)68号

关于2017年全国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 督查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(局、委), 部通信信息中心:

为贯彻落实《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督查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交办办函(2017)160号)要求, 稳步推进交通一卡通跨区(市)域、跨交通方式互联互通, 加快移动支付方式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。现将督查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目标和工作安排

按照“坚定不移, 扎实推进, 改善体验, 扩大影响”的方针, 抓好抓实, 力求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取得新成效。

1. 工作目标。方便人民群众便捷出行, 提升公众出行满意度, 增强交通一卡通使用便利, 2017年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城市数量达到150个以上, 进一步“扩内涵, 扩数量, 扩用户”, 即扩大交通运输方式, 扩大城市数量, 扩大持卡用户规模。

2. 工作安排。2017年3月底前，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须制定本地区全年工作计划和进度表（见附件），明确责任人员和完成时间节点，向所辖城市部署安排工作任务。2017年11月30日前，各省已开展和新增互联互通城市须完成交通一卡通系统升级改造，并接入全国清分结算平台，开展公交、地铁等交通运输方式一卡通终端升级调试，实现向用户发卡，完成所辖城市交通一卡通与全国其他城市的互联互通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制定工作方案。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抓紧制定本地区的实施工作方案，明确工作目标、主管领导、责任单位，细化任务，倒排工期，按月梳理形成工作任务表，并抓好组织实施。省会城市、计划单列市、公交都市城市需单独报送本市工作方案。

2. 建立工作机制。按照“分类督导，稳步推进，定时定点，领导负责”的原则推进工作。运输服务司牵头成立管理督导组和技术服务组，建立督导工作机制，做好推进全国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工作。部通信信息中心负责技术服务组工作，做好对各地的技术支持。

3. 建立例会及信息报送制度。从第二季度开始，逢双月召开管理督导组工作例会，主要听取进展缓慢各地区情况，会商工作进程中主要问题，研究决定重大事项；技术服务组例会按照管理督导组要求召开，主要研究解决实施中的业务

及技术问题，重大问题及时向管理督导组汇报。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每月 25 日前报送工作进展情况、存在问题和下月详细计划。

4. 明确工作内容。已实现互联互通城市，须进一步增加交通一卡通在多种交通方式上的应用，增加覆盖范围，要在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公交线路改造，有轨道交通的还应开展轨道交通改造工作，增加发卡规模，认真做好移动支付新技术应用工作。各省尚未开展工作的城市，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抓紧全面调研，认真组织有关单位落实升级改造工作，年底前至少完成本省三分之二城市互联互通改造，并在工作方案中上报，能够完成全省地级以上城市互联互通改造的省份，上报时需注明。各地应对各类新建交通一卡通系统提前做好标准统一工作，避免后期重复建设。

5. 有序开展新闻宣传工作。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依据本省工作进展，积极宣传交通一卡通工作成果，向社会传递积极、正面信息，树立交通良好形象，增强行业发展凝聚力、向心力，为百姓出行做好服务。部拟于 8 月开展全国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启动宣传，各地可结合实际情况安排计划。

请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按本通知要求，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将本省（区、市）2017 年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实施工作方案、工作计划进度表报部运输服务司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

部运输服务司综合处 李旭辉, 010-65292962

010-65292764 (传真)

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 李宏媛, 010-64393638

13621093449

电子邮件: lihongyuan@t-union.org

附件: 2017年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工作计划进度表



附件

2017年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工作计划进度表

(2016年已初步实现互联互通的省市)

省份	城市	序号	工作内容	二月	三月	十一月	十二月
		1	2017年工作方案制定及上报					
		2	针对各城市下属交通一卡通运营企业开展相关部署工作					
		3	系统升级改造工作					
		3.1	终端改造、PSAM卡安装					
		3.2	清分系统改造					
		3.3	城市系统与终端的联调测试					
		4	与全国清分结算系统对接(实际数据对接)					
		5	发卡工作					
		5.1	发卡数量					
		5.2	卡片覆盖交通方式					
		6	其他任务					

备注: 1. 各省按照本表格制定工作计划表, 并每月向部报送工作进展;

2. 工作内容中第1至5项工作进度的最终时间节点为2017年10月31日;

3. 第6项“其他任务”填写不包含在第1至5项所列内容, 各地可自行增加工作内容。

2017年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工作计划进度表

(2016年未实现互联互通的省市)

省份	城市	序号	工作内容	二月	三月	十一月	十二月
		1	2017年工作方案制定及上报					
		2	针对各城市下属一卡通运营企业开展相关部署工作					
		3	升级改造前期工作					
		3.1	密码申请					
		3.2	工程申报招标					
		3.3	技术准备(技术问题确定、标准培训、实验室测试)					
		4	系统改造升级工作					
		4.1	密管系统准备工作					
		4.2	终端改造、PSAM卡安装					
		4.3	发卡系统升级					
		4.4	清分系统改造					
		4.5	城市系统、终端的联调测试					
		4.6	与全国清分结算平台的联调测试					
		5	与全国清分结算系统试运行启动(实际数据对接)					
		6	其他任务					

备注：1. 各省按照本表格制定工作计划表，并每月向部报送工作进展；

2. 工作内容中第1至5项工作进度的最终时间节点为2017年10月31日；

3. 第6项“其他任务”填写不包含在第1至5项所列内容，各地可自行增加工作内容。